##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資訊管理系 日間部 113年資訊管理實務專題評審配分比例表

| 項目           | 團體成績 (80%)       |    |                  |     | 個人成績(20%) |    |
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----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|-----------|----|
|              | 初評               |    | 複評               |     | 初複評       |    |
| 簡報/系統展示      | 時間控制             | 5  |                  |     | 儀態        | 5  |
|              | 簡報呈現             | 10 |                  |     | 分工參與      | 15 |
| 主題與內容        | 創意性              | 8  |                  |     |           |    |
|              | 實用性              | 7  |                  |     |           |    |
| 文件           | 每週進度文件資料上傳github | 5  | 每週進度文件資料上傳github | 5   |           |    |
|              | 需求規格與分析報告        | 10 | 操作與使用手冊          | 5   |           |    |
|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|    | 分析與設計文件          | 5   |           |    |
| 程式技巧、功能與介面設計 | 系統功能             | 10 | 系統完成度            | 10  |           |    |
|              | 系統結構             | 10 | 系統品質             | 10  |           |    |
|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|    | 功能完整性            | 10  |           |    |
| 設計典範         | 資料庫設計、工具使用等等     | 15 | 資料庫設計、工具使用等等     | 15  |           |    |
| 校外競賽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|    |                  | 20  |           |    |
| 複評不通過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|    | 補考               | ≦60 |           |    |

評審組成:校內1位、校外3位為原則,負責檢視文件、設計典範、簡報及系統實作。

- 1、簡報暨系統展示之時間控制:12-13分鐘60分、13-14分鐘80分、**14-15分鐘100分**、15-16分鐘80分、16-17分鐘60分。
- 2、日間部專題初、複評以團體成績排定名次,依名次決定專題組平均成績上限。
- (1)專科部五專組10組:《第1名:92分》、《第2名:90分》、《第3名:85分》、《第4名:80分》、《第5名:75分》、《第6名:70分》、《第7、8名:65分》、《第9、10名:60分》。
- (2)大學部四技組-甲班8組:《第1名:92分》、《第2名:90分》、《第3名:85分》、《第4名:80分》、《第5名:75分》、《第6名:70分》、《第7名:65分》、《第8名:60分》。
- (3)大學部四技組-乙班7組:《第1名:92分》、《第2名:87分》、《第3名:82分》、《第4名:77分》、《第5名:72分》、《第6名:67分》、《第7名:62分》。
- 、 (4)大學部二技組9組:《第1名:92分》、《第2名:90分》、《第3名:85分》、《第4名:80分》、《第5名:75分》、《第6名:70分》、《第7名:65分》、《第8名、第9名:60分》。
- 3、依本系專題製作實施要點第6條:「專題複評(成果發表)成績優異者得給予獎狀與獎勵金。專題組第一名給予獎勵金新台幣(下同)一千五百元整、第二名一千二百元整、第三名一千元整。」獎勵組數由每屆事題委員會彈性調整。
- 4、《個人成績 分工參與》如經1/2(含)以上評審評定不及格,則該生該學期專題得予不及格。
- 5、評審當日,學生除公(差)假、喪假及病假外均應出席,病假則須檢附公立醫院證明;無故不到者評審成績以零分計算。
- 6、參加校外競賽,請提供競賽網址、參賽證明,獲獎組別則另外提供「獎狀」。

【附件4】113-資訊管理實務專題評審配分比例表.xlsx